

# 109 年度教育部補助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 「特需孩童的口腔保健與音樂治療在融合教育的實例分享」研習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

教育部 109 年 3 月 4 日臺教學(四)第 1090012056C 號函 109 年度補助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特殊教育輔導工作計畫。

## 貳、目的

- 一、藉由專業醫師理論與實務講授，增進輔導區教師及相關教育人員對孩童口腔的瞭解，並對其清潔與醫療處遇有更深一層的認識。
- 二、過專業音樂治療訓練的人員，根據個別需求，系統化的運用音樂活動與經驗藉以達成個案在生理、心理、情緒、認知等方面治療的目標。

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（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）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

## 肆、時間、地點及參加對象

- 一、時間：109 年 12 月 12 日（星期六）09：00～16：00。
- 二、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學生活動中心 406 互動教室（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）。
- 三、對象：（一）輔導區新北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國小特教教師。  
（二）此議題有興趣之教育工作者等，合計 70 人。

## 伍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請於 109 年 12 月 7 日前至特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（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/>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（開啟查詢->關鍵字：口腔/音樂治療））報名。額滿為止。
- 二、報名經審核錄取後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於 3 天前電：02-2737-3061 辦理請假。

## 陸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
- 二、本研習須簽到、退；全程參加者，將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於研習結束 15 日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檢閱時數。
- 三、研習當天備有午餐，請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、環保筷。
- 四、本校無法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。
- 五、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，於教育學習場所，請務必佩帶口罩。
- 六、考量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，請學員們於活動前一天務必收 E-mail(您留於通報網之 E-mail) 或至特教通報網原報名介面之/緊急公告/詳閱，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## 柒、講師簡介

胡尹藍主任

現職：耕莘醫院家庭牙科主任兼兒童牙科主任

學歷：台大臨床牙醫研究所碩士

經歷：牙科專技高考及格、中華民國齒顎矯正學會專科醫師、中華民國家庭牙醫學會專科醫師、台大兒童牙科專科訓練、台灣身心障礙者口腔醫學會專科醫師

林妍伶老師

現職：臺北市力行國小資源班教師，中華民國應用音樂推廣協會監事

學歷：美國愛荷華大學(University of Iowa)音樂治療碩士

經歷：台北市社會局北投早資中心特約音樂治療師、台北市社會局文山早資中心特約音樂治療師、新北市社會局蘆洲早資中心特約音樂治療師、台北市士東國小藝術與人文領域指導老師、財團法人台北市心生活協會音樂治療師

## 捌、課程表

### 109 年度教育部補助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

#### 「個案處遇：特殊需求孩童的口腔/」課程表

時間	主題	主講人
08:30~09:00	報到、領取研習資料	特教中心
09:00~10:30	特殊需求孩童口腔概論	胡尹藍主任
10:40~12:10	特殊需求孩童口腔清潔與醫療	胡尹藍主任
午餐		
13:00~14:30	音樂治療在學校教學現場的融合教育實例分享	林妍伶老師
14:40-16:10	音樂治療在學校教學現場的融合教育實例分享與實作	林妍伶老師
填寫回饋單 & 賦歸		

玖、研習地點

